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卫生部公告[2011]第4号 卫生部等7部门《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小麦粉检验项目包括：黄曲霉毒素B1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A。

2.大米检验项目包括:镉（以Cd计）。

3.玉米粉(片、渣)检验项目包括:黄曲霉毒素B1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赭曲霉毒素A。

4.米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: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5.谷物加工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
6.挂面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7.生湿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二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/T 8233-2018《芝麻油》、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芝麻油检验项目包括：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苯并[a]芘、乙基麦芽酚。

2.食用植物调和油检验项目包括:酸价、过氧化值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乙基麦芽酚。

3.大豆油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苯并[a]芘、酸价（以KOH计）、过氧化值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
4.橄榄油、油橄榄果渣油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酸价（以KOH计）、过氧化值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
5.花生油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苯并[a]芘、酸价（以KOH计）、过氧化值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
6.玉米油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苯并[a]芘、酸价（以KOH计）、过氧化值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
三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粉丝粉条检验项目包括：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四、速冻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SB/T 10379-2012《速冻调制食品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、 GB 19295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速冻调理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氯霉素、胭脂红。

2.速冻面米生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。

五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SB/T 10371-2003《鸡精调味料》、GB/T 18186-2000《酿造酱油》、GB 2717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》、 SB/T 10416-2007《调味料酒》、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、GB/T 18187-2000《酿造食醋》。 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18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、GB/T 8967-2007《谷氨酸钠(味精)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酱油检验项目包括：氨基酸态氮、全氮（以氮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。

2.食醋检验项目包括: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、不挥发酸（以乳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。

3.料酒检验项目包括:氨基酸态氮（以氮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4.鸡粉、鸡精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:谷氨酸钠、呈味核苷酸二钠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5.蚝油、虾油、鱼露检验项目包括：菌落总数(n=5)、大肠菌群(n=5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氨基酸态氮（以氮计）。

6.黄豆酱、甜面酱等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三氯蔗糖、氨基酸态氮（以氮计）、大肠菌群(n=5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
7.火锅底料、麻辣烫底料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罂粟碱、可待因、那可丁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吗啡。

8.辣椒、花椒、辣椒粉、花椒粉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罗丹明B、苏丹红染料、苏丹红Ⅰ、苏丹红Ⅱ、苏丹红Ⅲ、苏丹红Ⅳ。

9.辣椒酱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10.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罂粟碱、可待因、那可丁、罗丹明B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吗啡。

11.其他香辛料调味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12.味精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谷氨酸钠。

13.香辛料调味油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。

六、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5191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、GB 19302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》、GB 2519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再制干酪和干酪制品》、 GB 5420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干酪》、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调制乳检验项目包括：商业无菌、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。

2.发酵乳检验项目包括：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金黄色葡萄球菌（n=5）、酵母、脂肪、蛋白质、大肠菌群(n=5)、沙门氏菌（n=5）、霉菌、酸度、三聚氰胺。

3.灭菌乳检验项目包括：商业无菌、脂肪、蛋白质、非脂乳固体、酸度、三聚氰胺、丙二醇。

4.干酪(奶酪)、再制干酪检验项目包括:大肠菌群、纳他霉素、山梨酸及其钾盐、阿斯巴甜、三氯蔗糖。

七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、GB 710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、GB 710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、GB/T 31324-2014《植物蛋白饮料 杏仁露》、GB/T 21732-2008《含乳饮料》。

GB/T 10792-2008 《碳酸饮料（汽水）》、 GB/T 21733-2008 《茶饮料》、 Q/ZJHLJ 0011S-2020《植物蛋白饮料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(n=5)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茶多酚、咖啡因。

2.蛋白饮料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蛋白质、菌落总数(n=5)、大肠菌群(n=5)。

3.固体饮料检验项目包括：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菌落总数(n=5)、大肠菌群(n=5)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苋菜红、日落黄、霉菌。

4.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(n=5)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安赛蜜、大肠菌群(n=5)、霉菌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酵母。

6.碳酸饮料(汽水)检验项目包括：菌落总数(n=5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霉菌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酵母、二氧化碳气容量（20℃）。

7.其他饮料检验项目包括：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八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3160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糕点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、丙二醇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(n=5)、大肠菌群(n=5)、金黄色葡萄球菌（n=5）、沙门氏菌（n=5）、安赛蜜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霉菌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纳他霉素。

九、饼干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1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饼干检验项目包括：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二氧化硫、菌落总数、霉菌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十、糖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92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果冻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果冻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菌落总数(n=5)、大肠菌群(n=5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霉菌、酵母。

2.巧克力、巧克力制品、代可可脂巧克力及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沙门氏菌（n=5）。

十一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十二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74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调味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、大肠菌群。

2.油炸面、非油炸面、方便米粉(米线)、方便粉丝检验项目包括: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十三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糕点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2、花生制品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黄曲霉毒素B1。

3、包子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4、馒头花卷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5、其他生制面制品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6、水饺馄饨等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铅(以Pb计)。

7、油饼油条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。

8、酱卤肉制品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9、肉冻皮冻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铬(以Cr计)。

10、酱腌菜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11、豆浆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十四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、GB 2726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 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(n=5)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金黄色葡萄球菌（n=5）、沙门氏菌（n=5）、大肠菌群(n=5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氯霉素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（n=5)、纳他霉素。

2.酱卤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（n=5)、纳他霉素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酸性橙Ⅱ、氯霉素、金黄色葡萄球菌（n=5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菌落总数(n=5)、大肠菌群(n=5)、沙门氏菌（n=5）。

十五、罐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098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畜禽肉类罐头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商业无菌。

2.水产动物类罐头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商业无菌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。

3.水果类罐头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商业无菌。

十六、酒类

1. 抽检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 GB 2758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、产品明示标准。

1. 检验项目

1.白酒、白酒(液态)、白酒(原酒)检验项目包括：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酒精度(乙醇浓度)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三氯蔗糖。

2.啤酒检验项目包括：酒精度(乙醇浓度)、甲醛。

3.葡萄酒检验项目包括：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酒精度(乙醇浓度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。

4.以发酵酒为酒基的配制酒检验项目包括：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酒精度(乙醇浓度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十七、蔬菜制品

1. 抽检依据

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14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酱腌菜检验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大肠菌群(n=5)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阿斯巴甜。

十八、水果制品

1. 抽检依据

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488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柠檬黄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日落黄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(n=5)、大肠菌群(n=5)、霉菌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十九、蛋制品

1. 抽检依据

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4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》

1. 检验项目

1.再制蛋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商业无菌。

二十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

1. 抽检依据

 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可可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沙门氏菌（n=5）。

二十一、食糖

1. 抽检依据

 GB/T 1445-2018《绵白糖》、GB 13104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35883-2018《冰糖》、 GB/T 317-2018《白砂糖》、 GB/T 35885-2018《红糖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白砂糖检验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蔗糖分、还原糖分、色值、螨、干燥失重。

2.冰糖检验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3.红糖检验项目包括：总糖分（蔗糖分+还原糖分）、干燥失重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不溶于水杂质、螨。

4.绵白糖检验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总糖分、还原糖分、色值、干燥失重、螨。

二十二、水产制品

1. 抽检依据

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1964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藻类及其制品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藻类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菌落总数(n=5)、大肠菌群(n=5)、铅（以Pb计）、霉菌。

二十三、豆制品

1. 抽检依据

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 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 。

1. 检验项目

1.发酵性豆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大肠菌群(n=5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金黄色葡萄球菌（n=5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沙门氏菌（n=5）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
2.非发酵性豆制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碱性嫩黄。

二十四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07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(冻)畜、禽产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2,4-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33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牛肉检验项目：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克伦特罗、恩诺沙星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地塞米松、挥发性盐基氮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
2. 鸡肉检验项目：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恩诺沙星、氯霉素、尼卡巴嗪、甲硝唑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甲氧苄啶、多西环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
3. 猪肉检验项目：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恩诺沙星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甲氧苄啶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挥发性盐基氮、多西环素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氯丙嗪
4. 韭菜检验项目：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毒死蜱、啶虫脒、多菌灵、腐霉利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
5. 芹菜检验项目：毒死蜱、苯醚甲环唑、甲拌磷、氧乐果、噻虫胺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基异柳磷、辛硫磷、水胺硫磷、噻虫嗪、敌敌畏
6. 菠菜检验项目：毒死蜱、阿维菌素、氟虫腈、氧乐果、铬（以Cr计）甲拌磷、乙酰甲胺磷、克百威、镉（以Cd计）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
7. 普通白菜检验项目：啶虫脒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阿维菌素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吡虫啉、甲拌磷、敌敌畏、甲胺磷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水胺硫磷
8. 油麦菜检验项目：阿维菌素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氟虫腈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甲拌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腈菌唑
9. 大白菜检验项目：毒死蜱、甲胺磷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啶虫脒、镉（以Cd计）、吡虫啉
10. 辣椒检验项目：镉（以Cd计）、倍硫磷、吡虫啉、啶虫脒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、乙酰甲胺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吡唑醚菌酯
11. 茄子检验项目：镉（以Cd计）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
12. 豇豆检验项目：倍硫磷、啶虫脒、氟虫腈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甲基异柳磷、克百威、噻虫嗪、噻虫胺、三唑磷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毒死蜱、灭蝇胺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阿维菌素
13. 姜检验项目：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吡虫啉、甲拌磷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毒死蜱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
14. 胡萝卜检验项目：甲拌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毒死蜱、铅(以Pb计)、氟虫腈
15. 淡水虾检验项目：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
16. 淡水鱼检验项目：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甲氧苄啶、地西泮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
17. 柑、橘检验项目：苯醚甲环唑、丙溴磷、克百威、联苯菊酯、三唑磷，水胺硫磷、毒死蜱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2，4-滴
18. 香蕉检验项目：苯醚甲环唑、腈苯唑、吡虫啉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吡唑醚菌酯、联苯菊酯、氟虫腈
19. 鸡蛋检验项目：氯霉素、甲硝唑、地美硝唑、氟虫腈、氟苯尼考、恩诺沙星、磺胺类（总量）
20. 生干籽类（重点品种：芝麻）检验项目：酸价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过氧化值